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13位ISBN编号：9787501428670

10位ISBN编号：7501428670

出版时间：2003-01

出版时间：群众出版社

作者：海岩

页数：310

字数：255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内容概要

故事缘于一把意大利小提琴，这把价值连城的小提琴在我国失窃后，被偷运到香港引起了香港两大黑帮——潘氏家族和天龙帮的一场火拼。

潘家幼子潘小伟被偷送到大陆避难，我公安人员闻讯后，立即组织侦破小组，以潘小伟为线索，展开了追查小提琴的工作。

潘小伟被天龙帮一路跟踪到北京，正当杀手向潘小伟时，我公安人员一并擒获二人。经过审讯得知小提琴现在潘氏家族手中，但由于潘小伟从不参与家庭事务，故并不清楚小提琴的具体下落。

于是，侦察队长伍立昌派出刚从刑警大学毕业的女警官吕月月，化妆成导游小姐，与其他几位武警同志，在保护潘小伟生命安全的前提下，追查国宝级文物小提琴。

这次事变触动了潘小伟，他终于答应配合警方，劝说其大哥潘大伟交出小提琴，通过几天的接触，月月和潘小伟这一对青年男女产生了朦胧的情感，而一直暗恋月月的刑警薛宇的心里不是滋味，与此同时，我公安人员在几经波折后获悉天龙帮帮主即将抵京参佛拜庙，顺例接受潘家仪和之礼——小提琴，于是侦破小组布下天罗地网，在潘小伟的主动配合下计划夺回国家财产，哪料中途节外生枝，潘大伟让潘小伟利用献琴之际暗杀了天龙帮帮主，并携琴私逃。

正当我公安人员对潘大伟和小提琴进行搜搏时，潘小伟竟瞒着大哥，偷出小提琴，冒险来见吕月月，在吕月月的劝说下，潘小伟把小提琴悄悄交给了警方，小提琴终于回归祖国。

潘小伟欲与吕月月南下出逃。

一路上，潘大伟等人严密监守吕月月，使其无法与组织取得联系，直到他们来到出境前的最后一个小镇，吕月月趁众人熟睡之时，犹豫再三，终于以人民警察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战胜了个人私情，悄悄拨通了报警电话……

当刑警们赶到时，潘大伟等已死于同天龙的厮杀中，而潘小伟也在吕月月和她的队友们面前，绝望地自杀了。

回到北京，月月回想自己在被挟持的过程中，由于私情而产生过种种犹豫和矛盾，为此，吕月月深深自责，她辞去刑警的职务，回到东北老家，正当她准备深居简出，平淡度日时，却发现自己已怀上了潘小伟的骨肉，孩子是无辜的，更何况是自己亲生的，月月决定生下孩子，为了抚养孩子，月月辗转求职，生计困顿，最后只好又回到了北京，做起了陪酒女郎，呼酒买醉，来麻痹自己。

潘氏家庭得知大崇仍有潘家后续的香火，为收回孩子，潘家族骗吕氏母子去了香港，一年后，吕氏母子惨死街头，成为潘氏家族内部利益斗争的牺牲品。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作者简介

海岩：十五岁军人（海军）；二十岁差人（警察）；三十岁职业经理人（企业管理者）。
任中国锦江集团公司董事副总裁；锦江北方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中国旅游协会副会长；中国旅游饭店业协会会长；中国国有资产青年总裁委员会副会长；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教授。
爱好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章节摘录

书摘 处长家住在奶子府。

奶子府你知道吗?就是靠近灯市口西口那边,离天伦王朝和国际艺苑饭店挺近。

处长就住那儿一栋六层高的宿舍楼里。

我们到的时候,他因为已经和伍队长通过电话,所以早从床上爬起来在客厅里等我们。

伍队长先把这一晚上的情况和潘小伟的交代汇报了一遍,处长抽着烟听着,听完了没表态,先笑着问我,是不是头一回见这阵势,犯怵没有?我说还行吧,队长说月月表现不错,一点没犯怵,就是手里有杆枪见着尿人就搂不住火了,那小子举着衣服架子是吓傻了你没看出来吗,我要不拉住你你非把他崩了不可。

我说,队长我不至于那么不懂政策吧,我根本没怎么的他,可你看他对薛宇下手多狠。

队长说噢,这点我倒忘了,他打了薛宇你心疼了,所以你要替薛宇报仇伸冤是不是?我说不是不是,不是那个意思。

同志之间这么长时间在一块儿都是战友了,就像上前线打仗,战友的牺牲最能激发对敌人的仇恨……

队长说得了得了你别越描越黑。

处长问:“怎么,月月和小薛不错?”我说没有,就一般朋友。

队长说他们俩还行吧,小薛挺喜欢月月,月月呢,女孩子嘛,拿点架子。

我说我有什么资本拿架子呀。

海岩,我不知道你懂不懂女孩子的心理,一般都不习惯别人当面议论自己。

可那天我们两个头头儿这么说我,我感觉挺好,他们论年龄都是我的长辈,他们议论我的时候,口气、表情,都很真诚,挺温暖的。

我现在回想起来,感觉挺好。

后来处长言归正题,问:“对潘小伟你们有什么想法,怎么处理?”队长说:“目前要继续查清小提琴的下落,潘小伟这根线不能撒手。”

处长又问:“人住在饭店里,你们打算怎么控制?”队长说:“潘小伟目前主要是想摆脱天龙帮而不是摆脱我们,他要避免冯世民的追杀,也需要有我们帮助,而且作为当地警察,我们也完全可以名正言顺地对他提供保护。”

这就是所谓坏事变好事,要是没有今晚这场虚惊,我们今后保持和潘小伟的接触,并且做他的工作,还不方便呢。

处长说:“那倒也是。”

他又问:“老伍,这么说吧,你对做好潘小伟的工作,求得他的合作,查清小提琴的下落,有几成信心?”伍队长说:“五成。”

处长一瞪眼:“五成等于没说。”

伍队长说:“我觉得潘小伟这个人,年轻,涉世不深,在跟他交谈时我观察,人也算比较单纯,不油。”

可能从小富贵惯了,所以有点少爷脾气,但从言谈举止上看得出是受过教育的,有文化。

我想,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人,不至于一点情理不通吧。

而且从香港警方提供的情况看,他从来没有参与过他家族的违法活动。

也就是说,还没有陷进去,应该拔得出来。

处长也很赞同,说:“你有信心就好。”

又说:“我倒是担心,这小家伙对他们家族的事,知道多少,对这把小提琴的来龙去脉,知道多少。”

队长:“这就难说了,也许全不知道,也许全知道。”

从处长家出来的时候已经三点多钟了。

处长基本同意了伍队长提出的方案,说明天再跟局里汇报汇报。

我和伍队长坐进汽车,队长说先送我回家,其实我们队长人特别好,现在很难找到这样敬业的人。

你想他总不回家他儿子伍冬冬怎么办,队长夫人去世好几年了,队长一直为了冬冬没有再续。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他一做饭做一大盆，菜也做得多多的，放冰箱里，每天让冬冬自己热了吃。冬冬很可怜，我们队长这一点非常让人尊敬。

后来队长开车送我回家。

我从大学毕业分配到北京后，本来一直住在单位的集体宿舍里。

那年五月份我妈从老家到北京来看我，住在地安门那儿，那些天我下了班就到我妈那儿和她一块儿住。

海岩：在地安门哪儿呀？吕月月：就在狗不理包子餐厅旁边一个胡同里，平房。

我们那儿算是北京的贫民窟。

全是危旧小平房或者违章建筑。

又像是《水浒传》扈家庄里的盘陀路，岔路极多，进去你就出不来。

队长送我到胡同口，胡同窄，车开不进去。

我下车时队长突然叫住我，他说了一句话。

我当时怎么也不会想到就是这句话，断送了我的一生。

海岩：什么话？吕月月：他侧着头看了我半天，说：“月月，这个案子，你要唱主角了。”

海岩：月月，你昨天最后说的那句话，使我非常不解。

你说你们队长的一句话就断送了你的一生，是不是太严重了？你是不是感到有很多人，包括你们队长在内，都做过许多对不起你的事，由此使你痛恨他们，甚至痛恨一切人。

你昨天说的这句话让我想了一个晚上。

我想像你这样一个大学生，又在所谓“国家机器”中工作，落得现在这样的地步——啊，你别误会，我的意思是，以你所受过的教育和训练，怎么会跑到那样一个夜总会里靠挣小费过日子呢。

难道你觉得你的青春，你的事业、前途，在那个醉生梦死的地方可以体现吗？可以让你满足吗？我觉得你的过去和你的现在十分矛盾。

按一般人的观念来推断，像你这样的女孩子去干这种近似于卖笑为生的工作，是不是一种自暴自弃呢？这个问题从我第一天见到你我就百思不解，直到你昨天说你们队长一句话就断送了你的一生，好像有点印证了我的分析。

吕月月：我不是自暴自弃。

我从公安局辞职以后，没有工作，我外语不太行，去不了外企。

可我又非常需要钱，你知道，在夜总会里一个小姑娘要是做得好的话，一个月不会少于一个巴掌。

海岩：五千。

吕月月：对。

没人恨钱。

像我现在，每月光租这间破破烂烂的房子，就得八百多块。

海岩：当然比你在公安局挣工资多多了。

可你觉得干这活儿有意思吗？以后年纪大了怎么办？吕月月：谈不上有没有意思。

挣钱嘛，没办法。

我最怕的就是陪客人喝酒，最多的时候我一晚上喝二十多杯白兰地，人都紫了(苦笑)。

有时候真是把苦胆都能吐出来，还得去陪。

一个晚上我就能为夜总会老板挣几千块甚至上万块，我这钱挣得不容易，是拿命在挣。

海岩：就一直这么挣下去？挣钱是你的生活目标吗？吕月月：等挣够了，找个地方隐居去。

海岩：隐居？哦，月月，我过去一直试图用文字来研究中国女性的心理。

前几年中国作家协会主办的大型文学刊物《中国作家》搞过一期“女性爱情心理研究专号”，上面打头条刊登了我写的一个中篇小说，写一个女人在十八岁到四十岁的漫长人生中，对一个男人的苦恋。

据我的体会，恋爱，对一个男人来说，只是人生的一段插曲，而对女人来说，则常常是她的全部人生。

你还不到二十四岁，还有无数未来。

可你却说，队长一句话断送了你的一生，那么，我是不是可以理解为，让这句话断送的，只是你的恋爱呢？吕月月：我不知道，我不知道自己的未来是什么。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你说恋爱是女人的全部人生，这话没错。

因为恋爱、婚姻、生育，确实决定了女人的一生。

但男人，男人只是在很短的一个阶段才需要这些。

海岩：月月，咱们也算是朋友了，作为朋友我很想知道一点你的童年、你的家庭……吕月月：你找

我不是为了那个小提琴的故事吗？海岩：不，我觉得，关于你自己的故事，更让人好奇。

你是生在北京吗？吕月月：我生在东北，黑龙江密山。

海岩：那是你老家？吕月月：不。

怎么说呢，我母亲是北京长大的，一九六八年高中毕业到东北插队落户，再就没回来。

海岩：也就是说，你姥姥家在北京。

吕月月：姥姥姥爷早不在了，我妈是独生女儿，所以北京早没什么亲人了。

海岩：你父亲呢，现在也在东北？吕月月：我的父亲是一个土生土长的东北佬，他的老家离中苏边界很近很近。

很早以前我的祖上在那一带深山老林之中统治着一个非常大的庄园。

那地方名叫刁林。

如果按毛主席关于《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中的标准，在我的曾祖父以前，我家属于名符其实的大地主一类，以我们吕家在刁林一带的势力和行径而论，也够得上土匪恶霸一级的人物。

我曾祖父有个绰号叫“黄半山”，他的庄园是一色的黄琉璃瓦的大屋顶，铺了半个山坡。

黄琉璃瓦过去是皇室的专用品，臣民百姓绝对不准用的，用了就是谋反。

可刁林那地方山高皇帝远，我的老祖宗占山为王，别说用黄瓦，他种了满山的鸦片，谁管得了呀。

我曾祖父这一代，是吕家的鼎盛时代，光是看家护院的子弟兵，就有二百多人，一律白马双枪。

在当时的刁林，可算得上唯我独尊。

满洲国时期，日本人也不惹他，还请他出面维持地方治安。

抗联也想争取他，以为他有点侠肠义胆，时不常地跟他讲点民族大义什么的。

其实我曾祖父八面玲珑，既不抗日也不反共，甭管是谁，只要不妨碍他种大烟就行。

后来苏联红军对日宣战，进军中国东北，就是从刁林入的境。

我曾祖父夜郎自大惯了，又没什么文化，别人跟他一说老毛子来打二毛子了，他就火儿了，说二毛子是我的朋友，老毛子凭什么来抢地盘。

老毛子二毛子是我们东北土话，你知道是什么意思吗？

……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媒体关注与评论

序一 在这篇序文的开头，先介绍一下我自己。

我是一个靠稿费生活的人。

说好听是个专业作家，但没什么名气。

没什么名气的作家说难听点叫作无业游民。

从很年轻时我就这样无业。

除了发表过几个中、短篇小说之外一无所成。

当然还写散文。

直到前年有个在出版社工作的朋友提升做了编辑室主任，想提携我把那些小说和散文集成一个小册子发表，使我兴奋了很久。

后终因征订数量太少出版社实在赔不起而未能付梓。

还有大大前年我写了一个反映新疆维汉两族青年爱情题材的电影剧本，被一位导演选中，但在电影厂的审查中认为有些情节违反了少数民族政策，如果拍成片子恐怕会引起穆斯林的抗议，遂遭枪毙。

总之这么多年就如此浪掷光阴。

幸喜目前还有几个杂志和晚报封我为专栏作家，允许在报屁股上定期发表些豆腐块文章，聊以口。

前不久一个杂志约我写一个音乐家的专访。

那音乐家早先是乐队的指挥，后来提升做了乐团的团长。

我对他的采访连寒暄喝茶在内大概不到一个小时，无非是请他谈谈经历学业，留意记下他的多年以前的两部作品的名字，然后问问他对当前音乐的看法和对未来音乐的展望，以及他的个人爱好，如此等等。

写这类八股式的专访对我来说早已驾轻就熟，用一个路数和模式，套不同姓氏和职业即可。

音乐家和我聊得兴起，说我很懂音乐，算是个知音。

起身告辞的时候，音乐家正好也要外出，执意要用来接他的一辆桑塔纳送我一程。

在车里我问他当领导和搞音乐指挥更喜欢哪个，他说当然更喜欢后者。

“要不是当这个劳什子团长，我还背不上那个处分呢。”

“音乐家的口气虽然轻松，但仍然使我觉得诧异，“您是著名的音乐家，谁处分您？”“怎么，你不知道？我这档子倒霉事在音乐界可算是无人不晓。”

”音乐家自嘲地笑笑。

原来多年以来他的乐团一直保留着一把十七世纪的意大利纳格希尼小提琴，目前在中国仅存一把，绝对是价值连城的国宝，几年前突然不翼而飞，被人偷带出国，后经公安机关和国际刑警通力合作，才得以完璧归赵。

音乐家作为乐团的领导，当时被上级课以记过处分，处分材料还进了个人档案。

“还好，据说小提琴是从香港被迫回来的，幸亏没走远。”

”毕竟已经事过境迁，音乐家此时的神态已显得有些超然。

档案中的这点记录在今天的时代对他也算不上什么负载。

做一个单纯的音乐指挥固然无官一身轻，但做领导也有做领导的实惠，至少还能有辆桑塔纳作为代步的专车呢。

这事过去几个月后，几个朋友合谋写一部反映刑警生活的电视连续剧，拉我入伙。

我对警察生活一无所知，从小到大，甚至没进过一次派出所。

然而朋友盛情相邀，又是出名赚钱的好事，却之颇有些不识抬举。

情急之中想起音乐家讲起过的关于意大利小提琴失而复得的故事，感到颇有传奇色彩，值得一写。

想想外国惊险电影中的种种细节，觉得完全可以套用在这个故事上，于是便一口应承下来。

后来知道参加这个系列剧创作的，竟有七八人之多，每人各写一个独立故事。

听听这七八个名字，在文学界都可算不同凡响，不由暗自惶恐，心想与名人为伍，又是自己陌生的题材，相形之下，难免技拙。

因此不敢漫不经心，急来抱佛脚地托熟人求到一位公安系统的干部，向他打听是否知道这个小提琴案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的一点细节。

那人在公安部某局当副处长，也听说过这个案子（足见确是大案名案），但细节不知。他给我写了一张两寸宽的条子，要我去找市公安局某处的处长，说在某次会议上和他曾有一面之交，知道他曾主管过这个案件的工作，细节一定知道很多。

.....

<<海岩文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编辑推荐

为了追回一把价值连城的十七世纪意大利纳格希尼小提琴，女刑警吕月月奉命保护已来到内地的香港黑社会头子潘大伟的弟弟潘小伟。

故事就这样展开在读者面前，描述了生活的一幕幕。

这个童话般的爱情故事，就此烟灭灰飞。

爱情是甜蜜的也是残酷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